

中国中医科学院研究生院

中国中医科学院研究生院 关于加强学位论文盲评管理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不断提高学位论文质量，凡参加本年度学位申请的学位论文，通过学术不端检测后，由研究生院学位办统一提交教育部学位论文送审平台进行盲评。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学位论文盲评意见全部专家评分合格且明确同意答辩或修改后直接答辩者，可以安排进入学位论文答辩程序。如果学位论文盲评中有2位以上(含2位)专家评议意见为“不同意答辩”，本次答辩申请无效。

2. 学位论文盲评意见出现一位专家明确表示不同意答辩者；或专家同意答辩，但评分不及格者，均须赠送专家进行再审。博士学位论文赠送两位专家评审，硕士学位论文赠送一位专家评审；若赠送的专家总体评价得分合格且明确同意答辩或修改后直接答辩者，可以安排进入学位论文答辩程序。若赠送的专家有一位(含)以上评价不合格，不同意答辩；加之之前的专家为两位(含)以上者，本次答辩申请无效。

3. 赠送专家产生的盲评费用，按照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学位论文送审平台收费标准，由申请人本人承担。

(2018 年博士学位论文每聘请一位专家，支付评审服务费用为 600 元；硕士学位论文每聘请一位专家，支付评审服务费用为 450 元)。统一由研究生院财务代收。

中国中医科学院研究生院

2018 年 5 月 7 日

